

臺南市美術館
學術期刊《南美學》第 2 期
專題企劃：「活史學」 徵稿啟事

壹、徵稿說明

近年來，「公共史學」(Public History) 逐漸成為反思歷史學社會角色的重要理論與實踐取向。自 1970 年代 Robert Kelley 提出此一概念以來，歷史不再僅被視為學院內部的知識生產，而被重新理解為一種介入公共生活、回應當代處境的實踐行動。公共史學所強調的並非歷史的「再現正確性」，而是歷史如何在不同場域中被轉譯、被使用、被協商，並透過行動持續生成。在此脈絡下，「行動史學」或「實踐史學」逐漸成為公共史學的重要延伸，主張歷史書寫本身即是一種文化實踐，具有介入現實、形塑關係與重構認同的能動性。

當代生活面臨快速城市化與地方結構劇烈變動，地方書寫成為行動史學最為關鍵的實踐場域之一。地方不僅是歷史發生的空間，更是歷史得以被重新理解與重新發聲的現場。然而，當地方經驗逐漸被行政劃分、數據治理與觀光敘事所取代，歷史書寫若停留於既有學術框架，往往難以回應地方消失、記憶斷裂與生活感情結構瓦解等當代問題。

因此，本專題以「活史學」為題，試圖召喚一種將歷史視為進行式行動的研究取向，強調歷史學作為一種持續介入地方、回應當下的文化實踐。在此意義下，「活史學」並非公共史學的簡化版本，而是一種更為強調實踐倫理與行動責任的史學取向。

本專題期待徵集從地方書寫、文化實踐、出版行動、策展計畫、社區參與、影像紀錄等多元角度出發的研究與論述，探討歷史如何在具體行動中發揮其公共性與能動性。我們特別歡迎結合理論反思與實務經驗的投稿，無論是對既有公共史學概念的再詮釋，或是對地方行動史學案例的深度分析，皆為本專題關注之核心。

本專題期望透過「活史學」的提出，重新思考歷史學在當代社會中的位置，並邀請研究者、書寫者與文化工作者共同討論：當歷史不再只是被研究的對象，而是一種正在發生的實踐行動，歷史學能如何回應地方、回應生活，並持續在公共空間中發聲。(撰文 / 本期客座主編，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謝仕淵副教授)

貳、本期客座主編

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謝仕淵副教授，曾任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副館長、臺南市文化局局長，研究專長為臺灣近現代史、物質文化、飲食文化及棒球史等，致力於推動博物館學與地方學研究，著有《成為臺南：府城文史活字典石暘睢》、《新版臺灣棒球一百年》、《「國球」誕生前記 日治時期臺灣棒球史》、《坐南朝海：島嶼回味集》、《府城一味》等著作；編著有《日治時期臺灣棒球口述歷史》等、合編有《博物館歷史學》(上下冊) 等多部著作。亦為以「村庄里」為單位的微地方誌《誌村鑑》總策畫，目前已發行至第 4 期。

叁、投稿須知

(一) 「學術論文」

字數以 10,000~20,000 字為原則 (含中文摘要、註釋及參考書目)、圖片以 20 幅為原則，並附中英文摘要(中文 500 字、英文 300 字為原則)、中英文關鍵詞 5 個，依中英文題目、中英文作者、中英文現職單位、中英文摘要、中英文關鍵字、正文、參考書目之次序撰寫。

(二) 「技術性研究報告」:

含修復技術性研究報告、美術館實務技術性研究報告等，字數以 5,000~10,000 字為原則(含註釋及參考書目)，並提供中英文題目、中英文作者、中英文現職單位等資訊。撰稿格式比照學術論文格式

(三) 「評論與紀要」:

含藝術評論、展覽評論、藝術書籍評論、策展紀要等，字數以 3,000~6,000 字為原則(含註釋及參考書目)，並提供中英文題目、中英文作者、中英文現職單位。撰稿原則不受學術論文格式限制。

請依據「臺南市美術館學刊《南美學》稿約」相關規定提供稿件，不合規定者一律不予收件。稿約請見：https://www.tnam.museum/research_publication/publication/list/63

肆、截稿日期:

民國 115 年 3 月 25 日 (三) 23:59 (逾時不候)

伍、稿酬:

文稿凡經刊登，將支付稿酬一字新臺幣 1.3 元(中、外文皆同)，並寄贈當期刊物三本及該篇文章 PDF 檔。

陸、投稿信箱:

臺南市美術館研究典藏部 涂倚佩 執行編輯 tuipei@tnam.museum

臺南市美術館學刊《南美學》稿約

- 一、臺南市美術館(以下簡稱「本館」)為促進藝術研究與學術交流,出版《南美學》學刊(以下簡稱「本刊」)。
- 二、本刊將以「主編邀稿制」及「編輯委員會及主編審議制」為主,若來稿有外審需要,本刊保有「雙向匿名之同儕審查制」之靈活運作。
- 三、本刊包含「學術論文」、「技術性研究報告」、「評論與紀要」等內容,每年發行兩期,徵求未獲正式刊登之學術文章。稿件主題包含美學、藝術學、藝術史、考古學、建築、雕塑、繪畫、音樂、表演藝術、文物修護與保存、博物館學、當代藝術、策展學等藝術相關議題。

(一)「學術論文」:

字數以 10,000~20,000 字為原則(含中文摘要、註釋及參考書目)、圖片以 20 幅為原則,並附中英文摘要(中文 500 字、英文 300 字為原則)、中英文關鍵詞 5 個,依中英文題目、中英文作者、中英文現職單位、中英文摘要、中英文關鍵字、正文、參考書目之次序撰寫;

(二)「技術性研究報告」:

含修復技術性研究報告、美術館實務技術性研究報告等,字數以 5,000~10,000 字為原則(含註釋及參考書目),並提供中英文題目、中英文作者、中英文現職單位等資訊。撰稿格式比照學術論文格式

(三)「評論與紀要」:

含藝術評論、展覽評論、藝術書籍評論、策展紀要等,字數以 3,000~6,000 字為原則(含註釋及參考書目),並提供中英文題目、中英文作者、中英文現職單位。撰稿原則不受學術論文格式限制。

- 四、文稿凡經刊登,支付稿酬一字新臺幣 1.3 元(中、外文皆同),但遇有特殊情形,稿酬得另依「修正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計算,並寄贈當期刊物三本及該篇文章 PDF 檔。
- 五、「學術論文」、「技術性研究報告」、「評論及紀要」不限制圖片張數,亦不提供圖片費。若有必要時,由編輯部協助洽談圖片授權相關事宜。
- 六、稿件一經採用,作者應讓與其著作財產權予本刊之出版者(含共同出版者),並簽署「著作財產權讓與書」(詳如附件一),惟著作人仍保有下述權利:
 - (一)本著作相關之商標權與專利權。
 - (二)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著作人教學用之重製權。
 - (三)出版後,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用於著作人之書中或論文集集中之使用權。
 - (四)本著作用於著作人受僱機關內部分送之重製使用權。
 - (五)本著作及其所含資料之公開口述權。

七、投稿稿件與圖片電子檔請寄至臺南市美術館研究典藏部電子信箱：

artresearch@tnam.musem，註明「投稿《南美學》|姓名」，來信需註明：作者姓名、服務機構、職稱、電子信箱、通訊地址、電話、手機等可順利通訊之聯絡資料。

八、承上，投稿紙本請影印一份，連同存於 USB 之電子檔(含 word 檔與 pdf 檔)掛號寄至：

「(700) 臺南市中西區南門路 37 號，電話：06-221-8881#1101 或#1108，臺南市美術館研究典藏部《南美學》編輯部，」收。

臺南市美術館學刊《南美學》撰稿體例

- 一、本刊文章得以中文或英文撰寫，需包含中文與英文摘要，中文與英文摘要各 500 字，關鍵字 5 個為原則。
- 二、本刊體例採 MLA 格式(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以下簡稱 MLA)，為統一文稿規格，來稿請務必遵照相關規定，格式不符合者，作者須自行修訂。
- 三、文章請以電腦繕打並存成 Microsoft Word，由左至右橫排、左右對齊、1.5 行距，篇名標題 18 字級粗體、大項標題 16 字級粗體、小節標題 14 字級粗體、副標、內文、引文、圖版說明、參考文獻內容 12 字級、註腳為 10 字級。不須設定頁碼。
- 四、中文內文字體、小節標題、副標、參考文獻內容為新細明體，論文標題、大項標題、參考文獻、註腳、圖版說明和引文為標楷體。英文內文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章節用 Arial。各章節標題序號請按：一、(一)、1、(1) 之順序排列。
- 五、文稿各部分依序為：
 - (一)中文摘要(標題、作者名字、作者單位職稱、摘要、最多 5 個關鍵字)。
 - (二)英文摘要(標題、作者名字、作者單位職稱、摘要、最多 5 個關鍵字)。
 - (三)前言、內文(含段落小標、註釋)、圖版(亦可放入內文)、表格、附錄。
 - (四)參考文獻。
- 六、請使用新式標點符號，中文標點符號一律以「全形」輸入；英文以「半形」輸入。若內文或文獻引述同時涵蓋中文與英文，以全形標點符號隔開。書名用《》、作品名、論文及篇名用〈〉，引句請用「」表示。除破折號、省略號各佔兩格外，其餘標點符號均佔一格，普通括號（）請使用全形。字元間距請在「段落設定」-「中文印刷樣式」勾選「自動調整中文字與英文字之間距」及「自動調整中文字與數字之間距」。
- 七、搭配的圖版、表格，請以編號標記，如圖 1、圖 2、表 1、表 2，並於文中標明相同編號。圖版說明置於圖版左下方；表格說明置於表格左上方。
- 八、圖片、表格、照片等需標示出處來源，圖片授權由作者自行取得或有必要時由編輯部協助圖片授權相關事宜。
- 九、圖片若為藝術作品請標示作者、作品名、創作年代、材質、尺寸、收藏地。
- 十、圖片、表格請提供 TIFF、JPEG 或 EPS 檔案，色彩模式 CMYK，解析度 300dpi 以上。
- 十一、內文引用及參考書目格式，請依 MLA 論文撰稿體例，體例引用須前後一致，並使用人文類形式(引用置於註釋，註釋以數字順序安插在論文中，說明置於每一頁的最下方)。
- 十二、內文引用文獻(含註釋文章及書目)須詳列於參考文獻。
- 十三、註釋請使用 Microsoft Word「參考資料」中的「插入註腳」，並以阿拉伯數字連續編號

加註於標示詞右上方。

- 十四、參考文獻附於文後，另啟新頁。中西文獻請分別排，中日文在前、西文在後。中文按作者姓名筆劃由簡至繁排列；西文依作者姓氏字母排列。同作者有多篇著作時，請依 MLA 論文撰稿體例規定為之。
- 十五、每段第一行空 2 字元。獨立引文則每行縮三格，採用標楷體，不必加引號。引用文獻格式採首行凸排，第二行起縮排兩個全形字距。
- 十六、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經本刊收錄後，即同意授權文稿上傳於本刊官網，供讀者下載。

著作財產權讓與書

以下簽名立著作人同意將以下著作(「本著作」)

篇名： _____

發表於【南美學】期刊，並同意如獲刊登，則將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予【南美學】之出版者(含共同出版者)，以製作紙本或電子期刊，或為一切著作財產權人可依法合理行使之權利。

惟著作權人仍保有之權利，如下：

- 一、本著作相關之商標權與專利權。
- 二、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著作人教學用之重製權。
- 三、出版後，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用於著作人之書中或論文集集中之使用權。
- 四、本著作用於著作人受僱機關內部分送之重製使用權。
- 五、本著作及其所含資料之公開口述權。

著作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著作人並擔保本著作未含有誹謗或不法之內容，且未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若因審稿、校稿因素導致著作名稱變動，著作人同意視為相同著作，不影響本讓與書之效力。

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下列簽署之著作人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同意書之條款，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且獲得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

立書人姓名：【 _____ 】

通訊電話：【 _____ 】 電子信箱：【 _____ 】

立書人簽章：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